

領袖與童子適用



童子公民養

法

青年協會書局發行

童子公民養成法

童子公民養成法之宗旨

公民養成法的宗旨，在於導引童子對於生活上的各種關係，力求至美至善的境域，以養成其良好公民資格。我們只要看童子在家庭、學校、及工廠中，對於宗教及同伴的觀念如何，就可以知道他將來的人品了。做童子的如能遵行上述生活原則，方能做一個良好人民。或一個良好公民。童子養成法，認道德爲培養人格的基礎，且深信依從基督的教道與模範，可以造就最完善的人格。因此本養成法就以基督爲我們的標準。做童子的，如能效法基督的真精神，就能造成民治、犧牲、進取等品德，且能與造物之主和合一致。故公民養成法，不是專爲養成童子與國家間的關係，乃是以德、智、體、羣四育，養成童子的完全人格。

童子養成法的工作，在於充分發展童子的生活，所以團外的工作，如到校上課，家庭教育，體育實習，以及關於訓練等事，都要設法鼓勵其進行。不過有一點須說明的，就是童子養成法的目的，雖爲促進童子對於家庭與學校的良好精神。但是大部分工作，在於使童子利用閒暇時間，作有益的消遣。據調查的報告，凡是最好的公民，即爲幼時最善利用閒暇的人。由此可見利用閒暇，而作有益的工作，即所以引起童子的正當興趣，並養成其良好習慣。

童子公民養成團之組織法

- (一) 定名 本團定名爲公民養成團。(十五歲以上爲少年公民養成團。十五歲以下爲童子公民養成團。)

(二)團員 凡十歲以上，十五歲以下之童子，均得加入爲團員。

(三)養成法的要點：

(甲)目的在於養成完全人格。(參看路加二章五十二節所載，「耶穌的智慧和身量，並上帝和世人喜愛他的心，都一齊增長。」)

(乙)課程次第分級，大都爲服務性質。這等課程，並非如師長之教授學生，乃係一種有益的實際練習，務使童子自問自動，以養成良好公民應有的習慣與意志。

(丙)注重四育，以期童子道德高尚，智識發達，身體健康，服務情切。

(丁)童子加入養成團，雖不限於基督徒；但其養成方法，則完全根據基督原理。

(戊)採用簡單組織，使童子結成一友誼團體。而養成其合作的精神。

(己)養成法的工作分爲三種：

(一) 日常工作——即童子在家庭，學校，及社會中按日擔任的。

(二) 特別工作——即童子單獨擔任的。

(三) 共同工作——即與團員共同擔任的。

(庚) 工作的目的，即照各團或團員的能力所及，時常輔助別人，這樣各團員便可勉力發展自己的四育，並在本團，家庭，學校，及社會中成一良好的童子。

(辛) 備一簡單成績表，登記各童子的進步。

(四) 開會秩序：

養成團於一星期中，至少須開會一次，每次常會，約用一點一刻，或一點半的時間。時間照下表支配，最爲適宜。

(甲) 開會(五分鐘)……團長主席

(乙) 德育(二十分)……領袖主領

(丙) 報告及試驗(二十分)……團長主席

使各童子報告自己的工作，並應用試驗，以表顯他在家庭中工作的成績。但團員在開會時，當作何事，應在前一次開會時派定。

(丁) 討論新問題(二十分或三十分)……領袖或團長主領

此時所注意的爲演講，計畫新工作，及規定下次秩序等等。

(戊) 遊戲或故事(十分)……團長主領

除常會外，別種工作：如球類比賽，旅行參觀，及交誼娛樂等，在養成法中均占重要地位。

(五) 團訓 已立立人，已達達人。

(六) 願詞 我願道德高尚——思想清潔。

我願學問進步——智識發達。

我願精神活潑——身體健康

我願廣交益友——服務社會。

(七)徽章 徽章爲藍色的圓形物，上有黃色圓圈，內繪黃色四方形，並紅

色三角形。黃色圓圈代表天下一家，黃四方形代表德智體羣四育：上爲德，下爲羣，右爲智，左爲體。紅三角形代表青年會與養成團的關係。藍色代表清潔，紅色代表勇敢，黃色代表互助。

(八)組織 (甲)以十人至十二人組織分隊爲單位。

(乙)以一隊或二隊以上成爲一團，但各分隊倘欲單獨存在，亦無不可。

(九)職員 (甲)每團須有一成年的基督徒或慕道者爲領袖，年齡至少

須在二十歲以上，更須有一二副領袖。

(乙)各分隊由隊員推選隊長一人，書記一人。

(丙)每團選舉團長一人，副團長一人，書記一人，司庫一人。

(十)領袖資格

(甲)二十歲以上的基督徒或慕道者。

(乙)領袖不必先有養成法的完全學識，然後擔任工作。如有純正的興趣，高尚的生活，按時出席領袖研究班，及養成團會議等，逐漸研究，就可合格。

(丙)教員，商人，律師，學生，及他種公民，均能作優秀領袖。

(十一)命名 以數目或依團員的學校，教會，及鄰境而定團名。各分隊另選一特別名稱，並借用英雄，花草，或品性等名號，如岳飛，孫文，玫瑰花，愛國，光明，仁愛等等皆是。

(十二)等級 團員以所作工作的多少，分爲五級。除第一級（志願級）外，每級分德智體羣四育。每育有必修課一種，自由課數種。自由課可照童字自己的興趣，選擇其一。所以在每級德智體羣四

育中，童子們必須作必修課一，自由課一。待完全考過五項課程，乃升高一級。其餘課程的支配，亦大略相同，不過較為高深。〔注意〕照心理學而論，生命是單位的，不能正確地分為智體等育。但養成法有指導童子培養四育的需要，當然比較其他工作更為有用。

怎樣應用課程？

領袖不可處處依照書上課，而不加思索；因為各團有各團的需要與興趣。倘不隨機應變，童子便失了興趣，每致不肯出席，或會時喧鬧，這是失敗的危機。本書第十四頁，照教育的實驗，註明養成少年品德的見解與方法，在未實行以前，領袖應當預先注意研究。不過要實行這種方法，必須要有經驗才行，否則就要發生兩種弊端：

(一)專求團中的興趣，却不能利用這種興趣，以發展童子的四育，這便是一種弊端。譬如玩乒乓的，其興趣專爲打乒乓，而領袖們却不能引導他們建立品格，那麼養成團就失了本意，而沒有歸束了。

(二)就團體講起來，團中的童子往往不知道甚麼是有興趣的；一般做領袖的，若無課程的指導，亦不知甚麼事情對於童子最有興趣。

欲知怎樣應用此項課程的方法，須先知道此項課程是根據一萬多個中國童子的興趣而編成的，並且也是各地童子部所應用的一百十二種的計畫的結果。所以本書可說是十年來，依照中國童子的興趣與需要，以及實地經驗所編成的一本有用書籍。

應用養成法的變通法辦

所謂變通辦法，就是不做課程的奴隸，而拿來作參考資料。當第一次開會時，我們可照本書第五十七頁所載辦法，就是用個人談話方法，收集他的

結論。並與童子們共同定奪應擔任的工作。假使做領袖的善於設施，必能用討論方法改進所有課程，或發明一種完全不同的新課程。直至團體計畫規定後，應在常會中指派若干童子報告他們在家庭中所做的個人工作。

(注意)公民養成團除下列各要點以外，不必完全按照書中

課程

(一)領袖須爲一成年的基督徒。(信仰基督，而未受禮的亦可。)

(二)每次聚會，有查經或德育討論。

(三)除第一級外，每級有德智體羣八種課程，當經委辦、校長、或青年會的通過。至於幹事們的建議，與本書有同等價值。

領袖須知的各要點

(一) 怎樣開始？

(一) 怎樣開始團工，以及主持新施的方針，都是關係重大，不可不特別注意的。

(二) 領袖與團員間須實行共同遊玩。

(三) 使團員知道領袖們的興趣，全在少年身上。

(四) 自始至終，應根據少年的自動和興趣，進行各項事工；同時做領袖的，又須設法指導少年，使能擔任力所未及的事情。

(二) 領袖引領第一次討論會時應怎樣認明少年的興趣？（下列各問題倘經採用或可爲領袖的一助）

(一) 你知道少年怎樣消費他們的時間？

他們在晤談或用膳時，講論什麼事情？（請將所討論的問題寫出，

求得一個結論，然後使他們散會。）

(二) 那幾種事情，有益於少年的高尚生活？爲什麼有益？

那幾種事情，有礙於少年的高尚生活？爲什麼有礙？

領袖可將以上各事寫在黑板上，藉資討論。但不可在少年未估各事的價值以前，就付表決。

(三) 那幾種事情，在少年的生活上最爲重要？

(四) 在討論中發見什麼最有價值，而可供下次討論的事件？

(甲) 什麼事情最能補助本團？（領袖當依團員的意見，指定四五件事情。）

(乙) 什麼事情應當首先討論？

(三) 領袖怎樣與本團團員相識？

領袖與團員相識的問題，是極其重要的。凡少年所實行的事情，有關於他

們的身心的，領袖當格外注意，因為祇有這樣，方能與團員切實相識。下列數項，可供領袖研究：

(一) 少年所表示的各種興趣與意志，做領袖的應該細細留意。如能以謹慎的習慣，應付少年的這種表示，則此種建設程序，必能得少年內心的歡迎。

(二) 領袖當有拜訪團員家庭的機會。如參觀團員的愛物，及拜訪團員的家庭，便能免除家長的誤會，而養成相互的信用。

(三) 與少年實行合作，也是認識團員的最好方法。如少年自動的旅行，競賽，討論，交際等事，對於此點很有密切的關係。在此種經驗上，領袖如以同情的熱忱，參加其間，並增進其遊玩的精神，則少年自覺心意滿足，而領袖們就易與相識了。

(四) 做領袖的資格

下列三事，是很緊要的：

(一) 世未有事與願違而能成功的，所以領袖們當有自願的意志。

(二) 與團員們一致參加練習。

(三) 當有自評的態度，以審察其工作。

品德問題，本不易研究。領袖們在建立少年品德時，其成敗如何，自當隨時覺察。領袖惟有用靈敏的手段，方能得良好的效果。但靈敏的手段，是從實行練習得來的，此外如再加審慎的攷慮，即能得建立人格的途徑。

總之，領袖的工作，在於鼓勵少年的正當意志與理想，使有良好的智識、理想與行為，以完成其公民應有的資格。

(五) 領袖怎樣建立少年的品德

養成團建德的方法，以引起少年自己的興趣為入手。為領袖的，當注意以

下各點：

(一) 建立品德，不在少年如何工作，乃在其能自動的工作。

(二) 建立品德，不在強迫少年工作何事，乃在少年實行自覺滿意的工作。

(三) 建立品德，不在成人對於少年的責望，乃在少年自願擔任工作，以故

吾人應注意：

(甲) 人不實行，即不能有所學得。

(乙) 實行而得滿意，則再行之，實行而增煩惱，則放棄之，情之常也。

(丙) 凡不諳練的事，少年決不貿然行之；過去的經驗，常為現今行為的指導。此種諳練，即為行為改進的起點。

以上的方法，含有四種意思：

(1) 學習； (2) 滿足與不滿足； (3) 依已往的經驗，而進於諳練；

(4) 本現有的習慣，和事物接觸。

所以領袖導引的方法，宜從經驗做起，先使少年實行所熟知的，有裨於品德改進的事，而使他心滿意足。這樣，少年凡遇任何問題，自願求得領袖的指導了。

去舊更新，力自改革，這樣繼續進行，品德自必隨着增高了。

(六) 怎樣養成基督化的經驗

少年要變成基督化，須專心一志的習行基督化的行爲，並應付可以改進生活的環境。領袖與少年必須習行基督的行爲，方能改進他們已往的生活。然而人生日常的經驗，怎樣可變成基督化的經驗呢？最緊要的，即是行爲合乎基督教的原則。我們要做真基督徒，當然要以基督的人格爲標準。以下各事，領袖當注意培養：

(一) 以實習爲根本，改善現今的行爲標準，至滿足爲度。

(二) 增厚興趣，堅固意旨，且依其興趣，使一切作爲都基督化。